

证券代码：870492

证券简称：天华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2025年1月15日，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荆门市政府国资委”）、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业集团”）、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集团”）签署了《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协议方式，使得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荆门市政府国资委变更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政府国资委”，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

公司名称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大楼6楼
注册资本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8日
主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法定代表人	陈忠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控股股东名称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名称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荆门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已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湖北省国资委的批复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5年1月15日，长江产业集团、荆门市政府国资委、中荆集团签署《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长江产业集团拟以277,624.41万元的交易对价受让荆门市政府国资委合法持有的中荆集团75%股权（以上合称“本次股权转让”、“本次交易”）。本次股权转让前，中荆集团是凯龙股份的控股股东，间接控制天华新材75.8964%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龙股份仍为天华新材的控股股东，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政府国资委”）成为天华新材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一）本次股权转让后，凯龙股份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湖北省政府国资委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股权转让旨在充分利用长江产业集团在投资管理、产业规划等方面的优势，为公司业务发展赋能，提高公司的经营及管理效率，促进公司稳定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对社会公众股东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本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本次股权转让将有助于本公司未来的稳定发展，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抗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收购报告书、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批准部门	湖北省政府国资委、荆门市人民政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需通过湖北省政府国资委、荆门市人民政府的审批，并按规定和程序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申请经营者集中审查。	
批准程序进展	荆门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已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湖北省国资委的批复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	

（三）限售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收购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已就本次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的股份锁定事宜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如下：“在本次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本公司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众公司股份，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转让除外。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收购报告书；
- （三）《荆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天华新材料科技（荆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